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日）

一、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的权益分配情况

（一）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之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表

| 激励对象类别 |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
|-----------------|--------------|-------------------|-----------|
|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 人） | 2,000 | 0.053% | 0.0005% |

注：1、上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预留部分第一次授予之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表

| 激励对象类别 |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 人） | 106,000 | 6.085% | 0.026% |

注：1、上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7 日